

证券代码：835527

证券简称：君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何珍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对主营业务、市场开发以及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持续投入，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发表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